



技術服務專業勞務採購規範書

購案名稱：職業訓練導入AI應用與智慧教學前導研究及規劃案，案號：_____

(請需求部門依購案特性及實際需要提供下列詳細資料)

項 目	說 明
一、委託服務之目的、項目、工作範圍	☒ 有，詳註1.一~二 ☐ 無 (請敘明附件名稱及項次)
二、服務之提供方式、工作時程	☒ 有，詳註1.三~四 ☐ 無 (請敘明附件名稱及項次)
三、廠商所應具備之服務經驗、專任技術人員及此等人員所應持有之證照或資格，或其他與提供服務有關之資格條件	☒ 有，詳註3.____ ☐ 無 (請敘明附件名稱及項次)
四、服務工作完成後所應達到之目標或成果	☒ 有，詳註1.二 ☐ 無 (請敘明附件名稱及項次)
五、服務之提供涉及材料、設備或場所之供應者，其規格	☐ 有，詳____ ☒ 無 (請敘明附件名稱及項次)
六、不得轉包項目	☒ 有，本委託計畫之承辦廠商不得轉包全部工作項目 ☐ 無(請敘明附件名稱及項次)
七、廠商應提出之服務建議書及其應含之內容。如主要工作項目之時程、數量、價格、計畫內容、圖說、章節次序或頁數限制等。	☐ 有，詳____ ☒ 無 (請敘明附件名稱及項次)
八、服務之工作範圍及內容明確者，其績效衡量指標、驗收項目及標準(或驗收方式、合格條件)	☐ 廠商結案報告經本院認可 ☐ 廠商結案報告經本院委員會審查通過 ☒ 其他(請敘明註1.二) ☐ 無
九、權利之歸屬	☒ 有，詳註2. ☐ 無 (請敘明附件名稱及項次)
十、如涉及評選時之評審項目、評審標準及評選方式。其項目，如廠商於技術服務項目之經驗及信譽、建議書之完整性、可行性及對服務事項之瞭解程度、工作計畫及預定進度、計畫主持人及主要工作人員之經驗及能力、如期履約能力、廠商之資源及其他支援能力、價格、其他必要事項。	☐ 有，詳____ ☒ 無 (請敘明附件名稱及項次)
十一、工作環境、危害因素說明及安全衛生規定及注意事項	☐ 依本院工安衛規定 ☐ 其他，詳____ ☒ 無 (請敘明附件名稱及項次)
十二、本案須適用/準用政府採購法(請依委方契約書補充下列說明) ☐ 適用，屬接受補助性質(政採法第四條) ☐ 適用，屬代辦採購(政採法第五條) ☐ 準用，依委託契約約定(請說明約定內容)	☐ 是(依政府採購法) ☒ 否(依本院採購辦法)

日 期：115年10月19日

部 門：產業學院

評估者：連瑋鑫

核定者：

(請購核定主管或其授權人員)



註 1. 委託服務之目的、項目、工作範圍

一、目的

因應 AI 技術發展及產業工作任務與教學模式之變化，配合後續「重點職類導入 AI 應用」、「推動職業訓練導入智慧科技」及「示範導入 AI 智慧教學與管理平台」等工作，先行辦理前導研究、工作坊課程規劃、工具文件表單整合及平台功能需求與市場資訊研析，作為後續推動之參考。

本案以既有工作坊表單及智慧教學成效評估資料為基礎，規劃 AI 應用與課程轉化方法、示範案例及工具包，並研製 116 年工作坊前測問卷、專家輔導訪談指引及 117 年整體後測問卷，以利後續依推動階段掌握訓練師之理解、規劃及應用變化。

二、工作範圍、項目及驗收標準

(一) 工作範圍：

本案以規劃職業訓練導入 AI 應用及智慧教學之推動需求為核心，辦理下列前導研究、課程規劃及相關工具設計工作：

1. 針對重點職類導入 AI 應用，研析產業工作任務、AI 應用機會、人機分工與能力需求，提出 AI 應用分析及課程轉化方法；規劃 116 年工作坊課程綱要與示範案例，並以委託方既有工作表單為基礎，進行必要檢視、調整及工具包整合。
2. 針對職業訓練導入智慧科技，蒐整智慧教室設備、數位教學工具及 AI 輔助教學之應用方法與案例，提出工作坊課程主題、至少 6 小時示範課程規劃綱要及實作設計建議，供後續依職類需求與設備條件彈性調整。
3. 針對示範導入 AI 智慧教學與管理平台，參考 114 - 115 年度五分署現場診斷、觀課與訪談等既有成果，研析訓練師教材及影音資源管理、學員學習履歷與 AI 輔助教學等平台功能需求；再蒐整國內外相關平台應用情形、功能、服務、授權及價格等資訊，提出需求與平台比較分析，作為後續導入規劃建議書研擬之參考。

(二) 工作項目(含規格)：

建議交付成果	工作內容說明(含規格)	建議格式
1. 重點職類 AI 應用前導研究與示範案例	研析 AI 對產業工作流程、任務及能力需求之影響，建立「工作任務與問題→AI 應用機會→人機分工與專業判斷→能力需求→課程轉化」之	115/12/20 前完成，並經委託方確認驗收： 1. 「 重點職類 AI 應用



建議交付成果	工作內容說明(含規格)	建議格式
	方法架構，說明主要分析步驟、判斷原則與職訓應用方向。	前導研究與方法規劃報告」1 式 (Word、PDF)
2. 重點職類 AI 應用工作坊規劃、示範案例與共備工具包	(1) 工作坊課程規劃大綱及示範案例：依 116 年工作坊方向，提出至少 6 小時課程綱要規劃(包括目標、單元、時數、教學方法、實作練習及成果方向)；<u>設計至少 2 項不同職類示範案例</u>，其中 1 項完整呈現從工作任務、AI 應用、人機分工至課程/實作/評量之主要步驟，並搭配工作單填寫示例。 (2) 工作坊引導使用之工具包：以委託方提供之文件表單為參考基礎，<u>檢視與視需要微調，交付可編輯表單</u>；並製作《工具包使用指引》1 份，說明使用對象、時機、流程、<u>案例對照</u>。 (3) 設計問卷及質性訪談訪綱：依前期 1.4 智慧教學成效評估訓練師問卷為基礎，調整為符合 1.1 工作坊目標之評估工具。設計 116 年工作坊前測、專家輔導質性訪談指引及 117 年整體後測問卷；提供施測說明、簡易分析表及建議施測時間規劃。	2. 「工作坊課程規劃大綱及示範案例」1 套(Word、PDF) 3. 「工作坊引導使用之工具包」1 套(Word、PDF) 4. 「設計問卷及質性訪談訪綱」1 式(Word、Excel、PDF；表單提供可編輯檔) 5. 「智慧教學工作坊課程規劃大綱及主題」1 式(Word、PDF) 6. 「AI 智慧教學與管理平台功能需求研析及市場比較資料」1 式(Word、Excel、PDF)
3. 智慧教學工作坊課程規劃與實作設計建議	蒐整智慧教室設備、數位教學工具及 AI 輔助教學之應用方法與案例，提出適合職業訓練之課程主題及實作方向；並以 116 年規劃之「AI 助教設計與職訓課程應用」為例，提出至少 6 小時之課程綱要規劃(包括目標、單元、時數、教學方法及實作練習)，說明如何結合既有課程教材、教學活動與智慧教室設備，設計 AI 助教之	



建議交付成果	工作內容說明(含規格)	建議格式
	應用情境及實作內容，供後續工作坊規劃與調整參考。	
4. AI 智慧教學與管理平台功能需求研析及市場比較	(1) 平台應具備之功能與導入條件建議：參考前期五分署現場診斷、觀課及訪談等既有資料，分析訓練師教材整理、影音教學資源（如自錄影片及 YouTube 連結）運用、學員學習履歷與學習歷程管理及 AI 輔助教學等需求，提出平台後端應具備之功能與導入條件建議。 (2) 國內外應用案例並蒐集建議平台資訊：蒐整國內外相關平台之應用案例，並評估符合前開訓練師所需的 3 個較適合之平台，分析主要功能(包括課程管理、教材影音、作業測驗、學習歷程、AI 輔助功能)、服務內容、授權方式及價格等資訊進行比較，提出需求對應之平台比較及後續導入評估建議，作為 116 年「AI 智慧教學與管理平台導入規劃建議書」研擬參考。未公開或無法查證之價格應註明待確認事項。	

三、 服務之提供方式

完成本案各工作項目要求提交之產出與報告，提供電子檔資料(word、ppt、PDF、excel 等)，並根據委託單位需求參加相關會議。

四、 工作時程

自簽約日起至 115 年 12 月 20 日止。

五、 注意事項：

(一) 本案承接廠商不得再轉包或分包。

(二) 本案金額不包括場地費，其他執行過程之相關衍生費用如專家諮詢費、出



席費、交通費、住宿費等，已包含於契約總價金。

(三) 規劃內容不得違反法律規定、公序良俗及無侵害他人之智慧財產權；且廠商之言論，並不代表工研院之立場。如有造成爭議，廠商自行處理與解決。

(四) 關於本契約之執行，工研院並未委託廠商蒐集、處理、或利用個人資料；廠商若有蒐集、處理或利用個人資料之行為者，其相關法律責任應由廠商自行負責，與工研院無涉。

(五) 廠商應於簽約時併同訂購單簽回廠商自身保密切結書，後續參與人員皆應於執行相關工作前簽署保密切結書，併同驗收文件繳回。

註 2.權利之歸屬

廠商履約結果涉及智慧財產權者：

☒ 本院有權永久保存及無償使用，廠商放棄行使人格權。

☐ 本院取得部分權利(內容由本院於招標時載明)。

☐ 本院取得全部權利。

☐ 本院取得廠商無償授權(內容由本院於招標時載明)，前述授權內容非經本院同意，廠商不得重複授權第三人。

☐ 廠商因履行契約所完成之著作，其著作財產權之全部於著作完成之同時讓與本院，廠商放棄行使著作人格權。廠商保證對其人員因履行契約所完成之著作，與其人員約定以廠商為著作人，享有著作財產權及著作人格權。

☐ 其他(請說明)。

註 3.廠商資格

承攬廠商應具備以下資格與建置：

1. 具課程開發、課程設計或教材編撰之相關經驗，且具職業訓練教學、教育培訓或勞動力趨勢等相關專業背景。
2. 具執行勞動部、教育部等智慧教學科技(AR、VR、AI)相關計畫經驗。

註 4.付款方式

1. 各工作期程如期完成，其產出經複審與確認後，即視為本案完成驗收。
2. 付款方式採一期支付，於 115/12/20 前完成查核點，經本院查驗/驗收合格並收到請款憑證後即刻支付本案總金額 100%。